

「貯」「賈」考辨

張世超

二一個引起學者們爭議的字

西周時期青銅器銘文中，有「賈」字，或作「𠄎」。前人釋「貯」，其意義隨文而釋。近年來，隨着考古事業的進一步發展，使我們看到了更多的有關文字材料。李學勤先生多次指出，此字即是文獻中的「賈」，西周金文中的「賈」讀為「賈」，無不文意暢通。並且，「殷墟甲骨文和西周前期金文釋為「貯」的字，也應釋為「賈」，而不少應讀為「賈」。

① 來錫圭先生在一九九二年南京召開的古文字研討會上提交的論文中，進一步確認了古金文中「貯」都是不對的。



② 王器銘中的「𠄎」、「𠄎」等，也都是此字，過去釋「賈」，都是不對的。

一九八一年陝西岐山出土的齊生魯葵蓋銘云：「齊生魯葵，休，多贏。」③ 與「左傳」昭公元年「賈而欲贏，而惡器乎？」比較，銘文之「賈」即相當於文獻之「賈」，是顯而易見的。一九七四年山西聞喜出土的賈子己父匜，④ 與荀侯匜同出，「賈子」之「賈」，亦顯然即文獻中荀、賈之「賈」。以上為李學勤先生釋「賈」的主要根據。西周金文中，常見有器主因賈事獲利而作器者，略舉數例：「以肇實，用作父乙寶尊彝。」⑤ 釐肇，用作父乙寶尊彝。⑥ 或將上語省略，作：「以肇實，父戊。」⑦ 釐肇，用作父乙寶尊彝。⑧ 釐肇，用作父乙寶尊彝。⑨ 釐肇，用作父乙寶尊彝。⑩ 釐肇，用作父乙寶尊彝。

⑩ 今流散在美國私家收藏的一罍銘：「方肇學，用作父乙寶尊彝。」也屬此類。陳夢家先生誤釋其第二字為「般」，第三字為「貝」，「貯」，「賈」是怎樣的關係，目前學術界的意見卻很不一致。實「究竟是否應當直接釋「賈」，「貯」，「賈」是怎樣的關係，目前學術界的意見卻很不一致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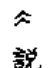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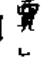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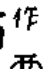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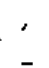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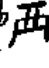



李學勤先生是主張直接釋為「賈」的，他認為從前「貯」是「誤釋」。⑪ 甚而上張殷代甲骨文和西周早期金文中的「貯」，也應直接釋為「賈」。謂：「這個字一按指「賈」，「過」，「貯」，「賈」，實際「貯」在商周金文都出現過，與此字所從不同，小篆的「貯」也不是這樣寫的。⑫ ⑬ 所說的有別於「賈」字所從的「貯」，不知為何字，更何況從「賈」到「貯」，字形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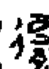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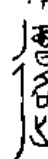
① 與「貯」字殷墟甲骨文作  (《後》1.26.6)，金文族徽文字作  (《錄遺》219)，象

四手對昇一器，曾侯乙墓出土的漆木箱，俯視正作口形。⑩正也見於族徽文字，有的象其中貯未（《金文編》203頁）。還有象二人持器置於其中形（《金文編》521頁）。有的又象其中貯未（《金文編》203頁）。還有象二人持器置於其中形（《金文編》521頁）。象貯貝形之字多見於殷墟甲骨文，作，周金文中的貯，顯然是從器中貯貝的變來的。孫希叙先生曾指出古「口」字即「積」或「匱」的象形初文，而「出」則象口器加蓋，以象輕積而藏之象。⑪此詞族的意義歸納如下：一、表貯存器，二、表與貯存有關的意義，三、表與商賈有關的意義。⑫

劉先生主張「貯」為「賈」為截然不同的二字，僅僅是在具有商賈之義這點上相同而已。然而從古文字材料來看，「賈」字只是在戰國時期纔出現，在此以前的文字中，絕無踪跡。連同上文所述的「賈」與文獻「賈」字的對應現象，釋「賈」為「貯」為二字仍是無法安妥的。還有一種說法是楊樹達先生五十多年前提出來的，字釋為「貯」而讀為「賈」。⑬陳連慶先生也曾有同樣的看法。⑭古音「貯」端母魚部，「賈」見母魚部，韻雖相同，聲紐卻隔得太遠。通假說在這裡遇到了困難，這一困難使主張「賈」為「貯」為改換聲符的同一字的學者也頗感躊躇。

二、「賈」字的來源

「賈」從「西」聲，「西」字的來源頗令學者們困惑。有人認為是「出」形橫寫作「正」，再進一步譌化的結果，⑮還有人認為由「出」形譌變為「古」，又變為「西」，⑯均不可靠。《說文》篆文「賈」字作，云：「從貝而聲。」所從之「西」，漢印有、、諸形，⑰雲夢秦簡作或。⑱後者當是比較原始的形式。比較西周金文，此形僅見於字，毛公鼎：「易（錫）女（汝）鬻鬯一由，鬻主鬻寶。」，王國維、郭沫若並釋為「裸」，⑲是正確的。「賈」正是從鬻省聲，古音「裸」在見母歌部，與「賈」聲為同紐，韻則魚歌相轉。⑳

《說文》「西」部還有一個「覆」字，雲夢秦簡作，其從「西」之形可見，《秦簡文字編》531頁「覆」字下共收三形，皆有泐蝕而不清，然而尚可辨出其字為左右結構，即「西」形不在全字之上。至漢印作，⑳總將「西」覆蓋於全字之上，大概是受了字義的影響。於此可知，《說文》「覆」字之篆體不過是漢代的形體，其源不早。中山王響鼎：「五年覆吳」，「覆」字作，人們或隸定為「運」，或釋為「復」，與秦簡文字比較，纔知道秦簡之「

覆即此字。長沙楚帛書也有此字作覆，同樣用如覆和復。原來戰國以前往復之，復和覆蓋之，覆本為一字，至漢代纔分化出覆來。再用中山王響鼎字與西周金文之復比較，知道其字右上部之母一就是秦簡文字之西，也就是「兩」字一是由象器形的且且，且且的上半且或且演變而來。上文提到的「西」字也見於靈侯鼎，作西，二形比較，可知前字所從之「西」正是從後字「西」所奉之器「西」譌斷而來。與「覆」字所從之「西」譌變過程相似，這從另一個側面證明了「西」的來源。古象中間鼓腹器形之字，其上半容易譌變為類同秦簡「賈」字所從之「兩」形，可參看《金文編》201—204頁「壺」字，「壺」二字形體。但是，「貯」字西周時期已出現譌斷現象，「復」字則至戰國時始見譌斷，這大概是「兩」字音讀取自「貯」的一個重要原因。

三、貯、賈的關係

應當指出的是，從古文字材料來看，「賈」字最早僅見於戰國時代的秦系文字中。裘錫圭先生指出，古壘中有「賈」字樣者，也都是秦印。④同時代的包山楚簡中，此詞寫作「賈」或「賈」，稍早的侯馬盟書寫作「賈」，⑤都應釋為「貯」，加上中山王器銘中的「申」等，可知上面的推論不誤。「賈」應是西周「貯」所寫的詞在戰國秦系文字中獨有的寫法。

《說文》：「貯，秦以市買多得為貯，从宀，从欠，蓋至也。《詩》曰：『我貯酌彼金罍。』今毛詩《周南·卷耳》：『貯，作貯。』許慎對「貯」字形體的分析並不正確，（詳下文），但從他的這一段說解中，我們可以看出兩個問題：其一，「貯」即讀如「古」，「姑」就是「賈」或「沽」的另一書寫形式，《玉篇》：「貯，公觀、公平二切」；《論語》曰：「求善價而沽諸，以今作沽。」正是其明證。其二，「貯」或「沽」，是秦地方言所特有，清人段玉裁云：「此秦人語也，《方言》不載。」這一條材料是十分重要的，它說明商賈之「賈」一詞，在秦方言中是說為見紐的。在其他地區呢？應與秦方言不同，我們認為正是端紐的「貯」。這與戰國時期古文字材料中所反映的「貯」，「賈」二字形的分布情況是一致的。

從「貯」的「貯」字祇有一個「貯」，《說文》四部：「貯，滿器也，從皿，貯。」西周時期賈事獲利祇說「贏」，「盈」當是「贏」，又引申出器滿之義後造的字，從皿，貯。現在我們仍然把器滿叫「盈」，商業獲利叫「盈利」。

「盈」字秦簡中多見，其所從之「貯」作「貯」形，⑥當即「貯」字之譌變，秦系文字中「貯」早期作「貯」，變為「貯」，又變為「貯」，⑦後者省去「土」形，稍作譌變，即為此形。石鼓文「貯」字所從之「貯」作「貯」，比秦簡字更具古意。《說文》：「貯，讀若較。」較

古音在見母鐸部，與「賈」讀音極近。又「覯」擊蹠也，從「覯」從「戈」，讀若蹠。「覯」字見於殷墟甲骨文及西周金文，「鑿」讀音極近。又「覯」擊蹠也，從「覯」從「戈」，讀若蹠。「覯」字見於之「覯」。「覯」今「孟」子「盡」心「下」作「果」，「趙」注：「果」侍也。「李」學勤先生也訓「覯」為侍。「覯」應讀為「裸」，「者」一諸「覯」臣「二」百家，「趙」注：「果」侍也。「李」學勤先生也訓「覯」為帝。「覯」應讀為「裸」，「者」一諸「覯」臣「二」百家，「趙」注：「果」侍也。「李」學勤先生也訓「覯」為（裸）。「覯」聲同。按「覯」字原為表示操作的動符，其「讀」若「覯」，當是將它看作「覯」的省文的結果，古文字中類似的現象不少見，則「覯」字的讀音也是來自「覯」。

總之，表示商賈意義的「貯」，在戰國時期秦方言中轉入見紐，秦系文字於是另以他字表示。開始大概曾借「凡」字寫之，後來作「局」，其後造從「覯」，秦系文字於是另以他字表示。出從古聲的「藍」，「專」指買酒，「說」文：「作「貯」，其後造從「覯」，秦系文字於是另以他字表示。戰國秦系文字以另造的「賈」代替從西周傳來的「貯」，「貯」已不是意義不同的二字，而且「賈」本保留了「貯」表示積貯義，在秦系文字中，「貯」、「賈」不能算是一個字。

四、吳越方言中的「糴」和「糶」

《說文》：入部：「糶，市穀也，從入從權。」《唐韻》：「徒歷切。」《說文》：出部：「糶，出穀也，從出從權，糶亦聲。」《唐韻》：「他弔切。」《說文》：米部：「糶，穀也，從米翟聲。」《唐韻》：「他弔切。」《說文》：「糶，糶亦聲。」《唐韻》：「他弔切。」《說文》：「糶，糶亦聲。」《唐韻》：「他弔切。」

二切出自同一古音，即聲符「翟」，它們的古義不限於米的買賣，也不區別買入和賣出。

《越絕書》：「計倪內經」篇載有勾踐與計倪的一段對話。計倪，又作「計然」，《史記》、《貨殖列傳》、《文子》注，以計倪、文子為一人，李學勤先生近來也提到此說。《史記集解》：「北魏李暹作《文子》注，以計倪、文子為一人，李學勤先生近來也提到此說。《史記集解》：「北魏載看，計倪應是當是一位傑出的經濟學家，祇不過他把他的經濟學說納入了五行循環理論罷了。把他同文字合為一人是不合理的。有趣的是，在計倪的談話中常提到的「糶」，意義完全與金文中的「貯」意義相合。如：「計倪對曰：『太陰三歲處金則糶，三歲處水則毀，三歲處木則康，三歲處日：日請問其要。』」計倪對曰：『太陰三歲處金則糶，三歲處水則毀，三歲處木則康，三歲處火則旱，故敬有時積，糶有時領，則決萬物不過三歲而發矣。』」按，此處說積蓄，則文中「糶」即相當於貯藏之「貯」。「散」，「積」對文，「糶」亦對文，「領」當為「頒」之誤字。同書下文云：「聖人動而應之，製其收發，常以太陰在陰而發，陰且盡之歲，亟賣六畜

貨財，以益收五穀，以應陽之至也，陽且盡之歲，亟發糶，以收田宅、牛馬，積斂貨財，聚棺木，以應陰之至也。文中，發糶，即前文之「頒糶」，指發散積貯之糧穀。又「計倪曰：糶石二十則傷農，九十則病末。農傷則草木不辟，末病則貨不出。故糶高不過八十，下不過三十，農末俱利矣。」文中，糶，也與金文「貯」一樣，當讀為「價」，這裡特指米價。這一點，越絕書內即有證據。後文：「甲貨之戶曰筴，為上物，賈七十；乙貨之戶曰黍，為中物，石六十；丙貨之戶曰穞，比疏食，故無賈；丁貨之戶曰糶，與前段對比，文中之「賈」正相當於「糶」。計倪的這一段話，也見於史記·貨殖列傳：「糶」字作「糶」，是二字原無別之證。引錄如下：「夫糶，二十病農，九十病末，末病則財不出，農病則草不辟矣，上不過八十，下不減三十，則農末俱利。平糶齊物，關市不征，治國之道也。」平糶齊物，平糶，糶字所指已非僅限於糧穀之價，平糶與平準，平準，意近，後世，平準，平準，的說法，可能即來源於「平糶」。那麼，所謂「平準」即平抑物價的意思。司馬遷以「平準書」作為記述國家經濟管理的篇名，可知後代統治者的經濟管理論實來源於計倪。

因此，「糶」應當是春秋戰國間「貯」這個詞在吳越地區的書寫形式，當時應當是寫作「翟」的，是假借寫詞，分化為「糶」，「糶」都是後來的事。「翟」，古音定母藥部，與端母魚部之「貯」聲為旁紐，韻為旁轉，古有宵藥魚鐸相通之例，如荀子·哀公：「君統然也。」揚注：「號讀為胡，聲相近字遂誤耳。」家語：「作曰君胡然也。」荀子·哀公：「君統然也。」樂字殷墟甲骨文與周早期金文均不從「白」，以後增標聲符「白」。樂，藥部，「白」，鐸部，都可為證。廣韻：「翟」一音，場伯切，與「宅」，擇，等同音，屬古鐸部，當為古吳越方音的遺迹。越絕書一書中，「糶」字並見，說明此書在流傳過程中被後人改寫或補充進了一些東西，用「糶」字的部份，當為較原始的材料。方言卷一：「碩、沈、巨、濯、訐、敦、夏、於，大也；吳揚瓠之郊曰濯；周鄭之間謂之蝦。」吳揚瓠之郊，自是吳越地區語音，而周鄭之間，我們認為就代表了秦地方音。訓，大，之詞的書寫形式，從吳越的「翟」聲字，「濯」到秦地的「古」聲字，「蝦」，訓商賈，物價之詞的書寫形式，從吳越的「翟」聲字，「糶」到秦地的「古」聲字，「藍」，訓商賈，物價之詞的書寫這足以證明，秦系文字中以「古」，「西」為聲符的「藍」，「賈」等商賈意義的字，是因方音不同而造的字，與西周或戰國其他地域的「貯」，所代表的是同一個詞。

五結語

公元前三三三秦始皇統一中國後，對當時紛紜歧異的列國文字採取了硬性的統一措施，罷其不與秦文合者，籀也就是用秦國的文字，（確切說，是由秦國的書面語言）統一了六國文

字，這是人所共知的事情，但是，對於這一「書同文字」措施的內容和它對後世的影響，人們的認識却遠遠未能明瞭。

從前的學者在談到這個歷史事件時，往往着眼於秦對文字形體的統一。其實，當時所統一的不僅僅是字形，而是整個語言的書面形態，包括一些約定俗成的用字習慣，稱謂習慣，以及由於方音造成的詞的書寫形式差異的現象，都以秦國的書面語為標準進行了統一。^②僅就當時的國名舉幾個例子，可見一斑：當時的鑄國，秦系文字作「祝」；希國，秦系文字作「蔡」；郟國，或作「匱」，秦系文字作「燕」。後者都與今典籍一致。對於這些現象，都泛泛地以通假視之，既不符合語言文字的歷史事實，又無助於解決通假範圍以外的類似問題。我們所說的其他書面形態的差異，是指同一種語言（即漢語）在不同地域中形成的書面語中，字形以外的漢朝取代秦時，這次語言書面形態的變革已經穩定下來。試以戰國楚簡簡文與楚地出土的漢初帛書相比較，即可看出其字形而外的書面形態變化來。漢初儒生整理先秦古籍，用這種源

出秦地的文字字形和書面形態將所有的古書進行了改寫。不這樣，當時的人就很難讀懂。這就是我們現在看到的先秦古籍上語言書面形態，每每與戰國秦系文字記載相合的原因。

近年來，在古文字的研究中，在對傳世先秦典籍的整理和反思中，越來越顯示出這次書面語言變革的影響來。所謂的「曾國之謎」，學者們已作了很好的研究與探討；但其語言上的原因，尚很少有人論及。我們認為，曾國國名這一出土文字與典籍記載不一致的矛盾現象，應當也是典籍中用秦人稱呼習慣代替了其本國自名造成的。「貯」與「賈」也正是一個這樣性質的問題。高賈、物價，以及今山西省境內的古國名用字，從商、西周傳承而來本都作「貯」，春秋戰國期間，由於方音的影響或地域的習慣，吳越作「翟」，秦國則另造了「賈」字。隨着秦漢間的這次書面語言變革，漢初儒生將典籍中的「貯」字都改成了「賈」，這就是文獻上的「賈」與古文字中的「貯」如此對應一致的原因。

注釋

一九九八年六月改定

① 李學勤《今甲盤與駒父盃》，《人文雜誌叢刊》第二輯《西周史研究》。又見其論文集《新出青銅器研究》。

② 表錫圭《釋「賈」》，《中國古文字研究會第九屆學術研討會論文》。

- ④
- ⑤
- ⑥
- ⑦
- ⑧
- ⑨
- ⑩
- ⑪
- ⑫
- ⑬
- ⑭
- ⑮
- ⑯
- ⑰
- ⑱
- ⑲
- ⑳
- ㉑
- ㉒
- ㉓
- ㉔
- ㉕
- ㉖
- ㉗
- ㉘

③ 祁建業《岐山縣博物館近幾年來徵集的商周青銅器》，《考古與文物》一九八四年五期。

④ 山西省文物工作委員會、信陽縣文管會《山西出土文物》圖版。

⑤ 信陽地區文管會、信陽縣文管會《河南信陽縣師河港出土西周早期銅器群》，《考古》一九八九年第一期。

⑥ 《錄遺》四七六。

⑦ 見《劫掠》A五二五。

⑧ 《重新估價中國古代文明》，《人文雜誌》增刊《先秦史論文集》。又見《李學勤集》。

⑨ 同注⑧。

⑩ 《文物》一九七九年七期，圖版五。

⑪ 孫常叙《天亡段問字疑年》，《吉林師大學報》一九六三年一期。

⑫ 劉宗漢《金文新字研究中的三個問題》，《古文字研究》第十五輯。

⑬ 楊樹達《格伯段跋》，《金文說》二七頁。

⑭ 陳連慶《兮甲盤考釋》，《吉林師大學報》一九七八年四期。

⑮ 參注⑭。

⑯ 劉翔《賈字考源》，《甲骨文字與殷商史》第三輯。

⑰ 《漢印文字徵》六、一八下。

⑱ 《秦簡文字編》四七五頁，又六一九頁。

⑲ 《大系》一八頁，《靈侯鼎考釋》。

⑳ 古魚歌二部相通之例多見，金文《圖》即，宜，字，反映了，宜，，組，二詞同源。

㉑ 尚，聲字，，剛，在魚部而，過，在歌部；《說文》，着，，讀若虛，，金文之，，皆，

㉒ 楊樹達認為，蓋即經傳歎詞之，嗟，字也。《金文說》一八頁，又《錄改段跋》一皆，

㉓ 其例。

㉔ 同注⑰、二二上。

㉕ 同注⑱。

㉖ 《包山楚簡》圖版一五〇。

㉗ 《侯馬盟書》三三三頁字表。

㉘ 這個字也許是用，四，換掉原來形聲字聲旁造成的，有待新的文字材料證明。

㉙ 《秦簡文字編》三六三頁。

㉚ 參看曾憲通《說疑及其餘》，《上海師範大學學報》一九九二年二期。

㉛ 戴家祥《墻盤銘文通釋》，《上海師範大學學報》一九七九年二期。

- ⑳ 李學勤《論史牆盤及其意義》，《考古學報》一九七九年二期。
 ㉑ 《秦簡·田律》。
 ㉒ 李學勤《再論楚文化的傳流》，《李學勤集》三四四頁。
 ㉓ 《說文·叙》。
 ㉔ 參看張世超《漢語言書面形態學初探》，《語言文學集》東北師大出版社一九九一年九月。